

##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7月25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3号楼35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壬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

鉴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38,826,511.66元，少于拟募集资金总额，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具体投入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欣锐电控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新能源车载电源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二期）、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购买不超过 9 亿元（含本数）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理财投资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一年以内（含一年）或可随时赎回的理财产品，理财交易的标的为较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且其预期收益高于同期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产品，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条件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37.5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行权条件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规定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行权数量为 84.90 万份，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5 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行权条件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规定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行权数量为 12.50 万份，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3 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7、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股份总数的议案》**

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完成自主行权 35.8 万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742.0103 万股、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上市 75 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合计增加 3,852.8103 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12,660.9368 万元变更为 16,513.7471 万元。公司的股份总数合计增加 3,852.8103 万股。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12,660.9368 万股变更为 16,513.7471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发生变动，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 14:30 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陈景俊先生、顾建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甘豪秀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6 日